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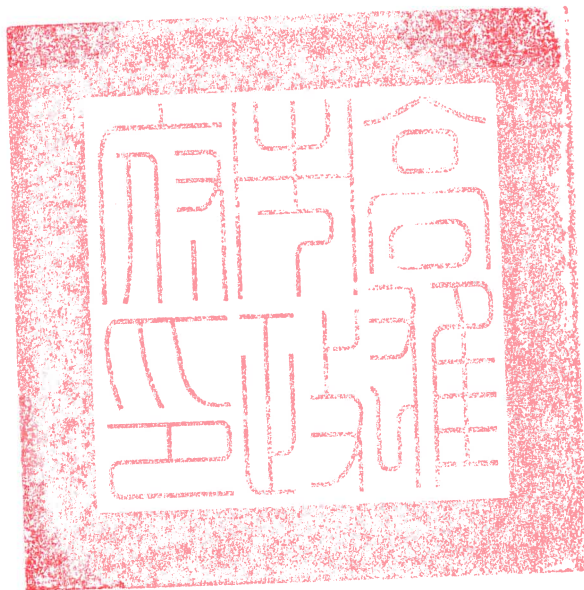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交運規字第11540468601號

附件：



主 旨：公告本市橋頭區樹德路、仕豐路（仕豐路至仕豐南路）、仕豐南路（仕豐路至仕豐巷）限制15噸以上大貨車通行。

依 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管制路段：本市橋頭區樹德路、仕豐路（仕豐路至仕豐南路）、仕豐南路（仕豐路至仕豐巷）。
- 二、管制時段：全日。
- 三、管制車種：15噸以上大貨車。
- 四、實施日期：自115年9月1日起實施

市長 陳其邁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機關首長判發